

Date of Sermon : 2009 年五月 31 日

基督的憂傷（八）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希伯來書十章 5-14 節：「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上帝阿，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你曾給我豫備了身體。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那時我說：上帝阿，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以上說：祭物和禮物，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願意的，也是你不喜歡的（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後又說：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為要立定在後的。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就得以成聖。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上帝，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這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上帝的右邊坐下了。從此，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前言

感謝主，孟芳昨日在林口長庚醫院產下一女，重 2656 克，母子平安。在旁的人看時間過得很快，但當事人卻覺時間是牛步般的行進。若孟芳母體不給胎兒營養，胎兒決不可能長大而出母胎。屬靈的事也是如此，我們在成長的過程中總覺緩慢，但是也在這不知不覺中漸漸長成。我們靈命的成長也須要天上的糧，因此上帝差祂的聖靈給教會，讓教會負起餵養基督子民的責任。因此，教會餵養何種糧便決定屬靈胎兒正常與否；若生出的胎兒不知賜糧者的基督，教會便失了味。

成立教會時計畫要作的事

當今教會的文字工作甚為貧乏，許多的書籍文章不具傳承份量。相較之下，改教時期與清教徒的立論文章至今依然造就信徒，激勵安慰我們。然而，並不是所有華人基督徒都具有相當的英文造詣，可隨意拾書而讀；而有英文造詣的基督徒，一方面翻譯速度與數量緩慢，另一方面，又因文化的隔閡，譯本難表達原意。（我曾有一經驗，不知翻譯本所云，直到讀了英文本才曉得其中要義。）

有鑑於此，當成立教會後便有心在文字工作上的著力。除了每週登在教會網站上的主日講章外，另一方式就是邀請講員就某一主題作一系列的講解。因，我便央請麥安迪牧師講述「主禱文」，和王瑞珍牧師講述「使徒信經」，希望將他們在主日的講章轉成文字，發行之。各位若有任何推薦的牧者，請告訴我，以邀請之。

時間為中性乎？

王牧師下次來我們教會的日期是七月 26 日，他已明言其講道有佈道性質，所以請大家邀請人參加。請問各位，同樣一篇講道內容，在主日講台上傳講，與在其他地方如神學院教室，團契，小組，主日學，或研討會等處傳講，其中效力有無不同？當然不同。我們稱主日聚會的這段時間為「主日崇拜」，因此在整週中比其他時間更具崇高的地位，故效力也最大。許多清教徒的書籍是以講章的型式呈現。我本

人經驗過神學院教室、團契、小組，和主日學，深知沒有任何地方比得上教會的講台。很可惜，有些基督徒不明此理，以為在神學院，查經講座，或特會得到他所須要的，便輕看主日崇拜聚會，他以為得著了，然卻沒得著。

再問各位，崇拜什麼時候開始？詩歌開唱時？還是，講道開始時？都不是。教會群體對寶座上的上帝和主耶穌的敬拜從主席站在台上的那一時刻便開始。是故，當你姍姍來遲的時候，你驚動的不僅是坐在你旁邊和講台上的人，你也正驚動接受會眾敬拜的上帝。請別忘了，上帝是活的。華人文化的毛病之一就是尊重時間，不以為遲到是不禮貌的事。基督徒在主日時遲進教會易使非基督徒再次藐視這信仰，認為我們的敬拜上帝不過是兒戲而已。人因我們個人的行為而藐視上帝，你想這罪有多深？耶穌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

聽：由於主日崇拜的崇高與重要性，主日信息的內容便極為重要。雖然我們會將講台信息放在網站上供其他人閱讀，但與在現場聽還是有極大的差別，相信各位同意我說的這句話。在現場聽的人得到的是鮮活的經歷，比看讀寫更活。耶穌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請注意，是「聽」，不是「看」，不是「讀」，不是「寫」。「聽」是看讀寫的根本，「聽」是我們其他感官的基礎，故「聽」是一個基督徒的基本功，「聽」是分辨耶穌的羊的關鍵。一個不會聽，不愛聽，或不願聽的人，很難說他是主耶穌的羊，因耶穌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不喜參加主日的人當注意，因為他們的行為已表現他們是不愛聽主日信息的人。

馬可離去便不再回：當你有機會聽聖道卻不把握之，當你在某種聚會可聽得聖道卻不把握之，當那聽道機會一旦失去，你只有懊悔的份，只有在回憶中緬懷過去曾有段美好時光的份。這情形就如撒但與亞當的墮落一樣，他們不是只能在回憶中緬懷他們曾有的榮耀嗎？這就是為什麼保羅不願中途離去的馬可（原名約翰）歸隊，甚至與巴拿巴起了爭論而彼此分開（徒 13:12；15:37），其中原因就在這裏。從馬可的角度來看，他離開保羅是很容易的，但他想要再回到保羅身邊卻是困難的。事實上，他再也沒有機會了。

教會講台不注重教義：多數教會不願在主日講台上傳講教義性的內容，理由是深怕會眾聽不懂。於是，他們主日講台內容以滿足多人需要為主，「人冒失說，這是聖物，許願之後才查問，就是自陷網羅」（箴 20:25）。他們刻意地將教義局限在主日學中，或請會眾報名神學院修讀，他們卻不知這樣的作為違反了主耶穌的典範。我們從福音書看到，主耶穌積極的在會眾中傳講他們須明白的事，即便那是他們難懂的，甚至拒絕的，「惟有知識的嘴，乃為貴重的珍寶」（箴 20:25,15）。

主耶穌不注重教義？舉例而言，主耶穌對猶太人的第一篇講章就使得他自己家鄉的猶太人都怒氣滿胸，要把他推下去（參路 4:15-29）。主耶穌對他們講什麼真理，使得他們如此氣憤，甚至要把耶穌推下山崖去？主耶穌講「揀選」的道理，上帝也使外邦人蒙其救恩的道理。各位想想看，猶太人會接受他們的上帝只餵飽外邦寡婦，而不餵飽他們；只醫治長大痲瘋的敘利亞國的乃縵，而不醫治他們嗎？猶太人的驕傲怎能接受他們看為不淨的人種得著上帝的恩惠？當然不能。然，主耶穌會因為他們的不接受這真理而不對他們講這真理嗎？當然不會。

言及於此，假若你亦在那群聽到主耶穌「揀選」教訓當中，你喜愛並接受這教訓嗎？我們常感謝上帝，感謝祂揀選了我們，然真是如此嗎？倘若上帝也揀選你恨惡的仇敵，或你看為羞恥的人時，你還愛這「揀選」道理嗎？倘若你旁邊坐的是曾在特種行業工作，現卻蒙恩的女子，你願意嗎？真正接受上帝揀選道理的人，是可以與這些原來不合的人一起敬拜上帝。這也就呼應前面所強調參加主日崇拜的重要性，你在神學院學得「揀選」的道理，教會便是你接受與否的地方，尤其是小教會，因你無所隱蔽。

所以，那些曾受過正統神學訓練，受教過正統神學知識的牧師傳道，他們已在榮耀裏，卻執意帶領教會走靈恩路線，他們已沒有歸回的可能。我們華人很喜歡用「人是軟弱的」來規避責任，但「得人的心甚於得上帝的心」、「討人的喜歡甚於討上帝的喜歡」卻是更為貼切的註解。由於他們的身份地位的特殊性，必有一群會眾處在他的領導之下，這些人也因此走在不歸路上。

耶穌的禱告反應他是君王，是君王，是祭司

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記有兩句禱告詞，「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以及「我父阿，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就願你的旨意成全」。這兩句禱告詞充分地表現出基督是先知，是君王，與是祭司等三職份。「我父阿」：耶穌將父在創世之前的心意給啟示出來；「我喝這杯」承認自己是祭司；「我的意思」是王的意思，耶穌生而為王。

[註]：基督的先知，君王與祭司等三職份是歸正神學（Reformed Theology）研究聖經所得的結論。今日教會無一不承認這事實，也常朗朗上口大聲說，基督是先知，是君王，是祭司。然而，今日教會卻反對「歸正神學」的名詞出現在其教會中。

祭司職份是為根本

基督這三職份是上帝所特定的，唯基督獨具，無人可有。我們也注意到，在這三職份中，只有祭司職份是上帝起了誓而立的，君王和先知兩職份則無。關於祭司職份，詩 110:4 節說：「耶和華起了誓，決不後悔說：『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關於君王職份，詩 110:1 節說：「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關於先知職份，申 18:15 節說：「耶和華你的上帝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

所以，三職份中屬祭司職份最為根本，最為重要。問，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之君王職份是在什麼時候賜給基督？不是在基督成了祭司職份之後？可見，基督君王職份的穩當乃根植於他祭司職份的成功。基督先知職份也是如此，凡聖經預言基督的種種也都在他十字架上所說的「成了」的那句話得著完全的應驗。因此，若基督無法「成了」祭司職份的要求，他的先知職份與君王職份也就跟著無法成就。

這樣，你要為王，請先明白基督的祭司職份；你要作先知講道，也請先研究基督的祭司職份。凡不以基督的死為服事和講道中心的牧師傳道，他是空的，是虛的，是假的；凡不以基督十架為中心的教會，也是空的，是虛的，是假的。因為，他們無法使會眾成為君王，成為先知，更遑論以祭司的身份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提前 2:1）。

客西馬尼園禱告的重點之一：忠實履行祭司職份

既然，基督為祭司是核心事工，那麼他以怎樣的心態來成就這事工便異常重要。今天所讀的經文，兩次題到「**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這就是基督對這事顯出其主動積極態度的最佳寫照。他是道成了肉身而來（這亦有其主動積極性），為要照上帝的旨意，就是要他一次獻上身體，作永遠的贖罪祭。從此，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

知此，我們解釋基督在客西馬尼園的憂傷時必須以此為前提，尤其要避免任何負面情緒字眼，如懼怕、不甘願、遲疑、怨憤等，因為那與**在經卷上已經記載**的相衝突。而我們在前幾回題到，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重點之一就是，他求上帝賜足夠的恩典，使他藉著永遠的靈無瑕疵地履行祭司的職份。希伯來書五章 7 節說：「**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耶穌禱告不是為了免去死，而是禱告他的死可踐踏死亡，不被死亡吞滅，是以死吞死的死。這樣的死才是得勝的死。

基督在其積極主動迎接死亡的意志下，他的死便成為擊敗死權的最佳武器，他的死便成為將死治死的最準確行動（**the death of the death of Christ**）。當耶穌以順服上帝旨意，主動捨去生命之時，我們便因此看到，死不是人最後的結局，也明白魔鬼掌控下的死權並不是主宰人最後的命運。簡言之，人以為「死就是完了」的無盼望就在基督的死的事上得著「死不是完了」的全新盼望。

耶路撒冷的女子的哭泣（路 23:27-31）

主耶穌甚在意屬他的人如何看待他的受難。耶穌在背十字架上各各他山時，跟隨他的百姓中有好些婦女為他號咷痛哭（參路 23:27-31）。這些女子見她們所愛的主耶穌背負十字架而哭是她們勇於表達心中情感所致，然耶穌卻拒絕她們對他這強烈心痛的表達，於是轉身對她們說：「**耶路撒冷的女子，不要為我哭，當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又說：「**因為日子要到，人必說：不生育的，和未曾懷胎的，未曾乳養嬰孩的，有福了！那時，人要向大山說：倒在我們身上！向小山說：遮蓋我們！這些事既行在有汁水的樹上，那枯乾的樹將來怎麼樣呢？**」

大家讀主耶穌這段話是否感到無法理解，為何他在這時說這這樣的話？有人解釋這段話認為，耶穌因受到不義的審判，他正預言耶路撒冷城的毀滅，故要這些婦女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哭；也有人認為上帝既不憐惜擔人罪的耶穌（有汁水的樹），也必在末日來到時亦不憐惜有罪的人（枯乾的樹）等。

但，我經由這幾次傳講「基督的憂傷」主題而有的思想脈絡來看，耶穌說這話時心裏繫念的還是他的教會，尤其是心繫教會將如何解釋他的受難，甚看重屬他的人是如何看待他的死。路加特記這段聖經乃因這些耶路撒冷女子親眼目睹耶穌帶著滿身的鞭傷，背著沉重十字架的悲慘情狀，若主耶穌不適時對她們的情感有所導正，那麼爾後她們與其他人聚會談及此經歷時，必以自己的看法代替了耶穌受難真正的意義。

「不生育的，和未曾懷胎的，未曾乳養嬰孩的」指的是沒有傳承責任的人，樹有汁水即可繼續生長下去，故指的是教會。當大山和小山都倒在教會身上遮蓋之的時候（何 10:8），即表示那教會蒙了羞辱。

為什麼？因為教會因不明白耶穌的受難而哭錯了。有汁水的樹若不知此道理，那枯乾的樹（即世人）怎能有盼望？基督的死是為教會帶來生命，是得勝死亡的死。要他們不要以為他的死是一個不可挽回的死的結局。而耶穌在此時對女子說這樣的話，表示女子在教會亦須明白他的死的意義。

婦女的責任：這一段聖經所記之耶穌對婦女的訓誡，連同其他耶穌與馬利亞和馬大的對話（路 10:39-42；約 11:1-29），是基督徒婦女，以及教會對姐妹培育當特別注意的。婦女在教會常被自動的分配做「媽媽型」的事工，如嬰幼兒和兒童主日學，以及現今流行的禱告和安慰服事等，但若婦女不知基督受難意義，僅會教導兒童耍旗、跳舞、演話劇等，她們的服事便變成她們的束縛，到頭來是一場空。

客西馬尼園禱告的另一重點：信徒的救贖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還有另一重點，就是心繫他百姓永遠的救贖與他父的榮耀。「上帝的旨意」一則顯在基督永遠的祭，另一則顯在他的百姓可因此被聖化與完全。後者最清楚的經文是，「**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就得以成聖。**」**「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若基督不照著上帝的旨意行，不甘願、不積極、不主動地喝那杯，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我們就不可能靠耶穌基督得以成聖。上帝的旨意乃是預備基督的身體好獻為祭，且是一次獻上，而我們就是憑這旨意得以成聖。也就是說，耶穌喝死亡之杯是上帝的旨意，我們靠他也因此成聖也是上帝的旨意。耶穌說：**「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 17:19）而我們若不聖潔，就沒有辦法見上帝的面，只有自己喝上帝對我們的罪的忿怒之杯。因此，耶穌的禱告除了為他自己求扶持以完成使命，也必然求他完成後的果效。

下週的「基督的憂傷（九）」將論述基督的順服上帝的旨意如何清潔了信徒的良心。